证券代码：605298　　证券简称：必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4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现将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7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9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1,730,000.00 元，扣除应支付券商的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合计人民币 26,5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405,23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 2021 年 2 月 23 日全部到位。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共计发生发行费 39,730,039.61 元，募集资金金额为 391,999,960.39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036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44,702,063.8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391,999,960.39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98,864,333.69
未到期理财	50,000,000.00
手续费	610.93
加：利息收入	1,567,048.03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4,702,063.8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21 年 2 月，公司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月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110122000087342	87,393,820.77

无锡分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0902874610618	21,745.9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78110122000087495	57,275,883.47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月城支行	018801070010396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32050161616600000544	4,135.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	10640701040019027	6,478.3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7797.58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230Z1288 号”《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用于购买安

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投资产品。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该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监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5,000.0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投资产品名称	余额	购买日期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兴业银行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021 年 06 月 21 日	2022 年 06 月 21 日	4.18%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尚未实施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2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86.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86.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扩产项目	-	20,585.80	20,585.80	20,585.80	6,954.64	6,954.64	-13,631.16	33.78%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6,836.23	6,836.23	6,836.23	1,153.82	1,153.82	-5,682.41	16.88%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	-	11,777.97	117,77.97	11,777.97	11,777.97	11,777.97	0.00	100.00%	不适	不适	不适	否

运资金项目									用	用	用	
合计	—	39,200.00	39,200.00	39,200.00	19,886.43	19,886.43	-19,313.5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7797.58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230Z1288 号”《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用于购买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投资产品。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该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监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5,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